

## 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QC-2025042815G, 环科院科普展示厅布展沙盘配套、多媒体智能化控制展览服务项目(项目名称)的磋商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环科院科普展示厅布展沙盘配套、多媒体智能化控制展览服务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;承接企业为 南京雄峰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7 人,营业收入为 273.781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67.4528 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 小型企业 (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 \_\_\_\_\_ 行业;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\_\_\_\_\_,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,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 (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南京雄峰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7 月 15 日

备注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备注 2: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